

浙江省建设用地区审批意见书

批准文号：浙土字A[2015]-0508

申请单位	桐庐县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桐庐县2015年度计划第六批次建设用地							
省受理号	浙批次[2015]-000558							
用地面积 (公顷)	地类	申请	批准	地类	申请	批准		
	耕地	3.5113	3.5113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其中可调整地类							
	园地			其他农用地				
	林地	0.0057	0.0057	存量建设用地	0.0901	0.0901		
	草地			未利用地	0.0631	0.0631		
	交通运输用地	0.0224	0.0224	新增建设用地				
	其中	农用地	3.5394	3.5394	其中	征收集体土地	3.6926	3.6926
		使用集体土地				利用国有土地		
	申请合计		3.6926	公顷	批准合计	3.6926	公顷	核减
省人民政府审批意见	<p>同意桐庐县2015年度计划第六批次建设用地3.6926公顷（农用地转用3.5394公顷，其中1.9627公顷已经杭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征收集体土地3.6926公顷）。</p>							
备注								



注：本意见书一式六份